

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校園場地開放借用申請表 編號(稿)

Rental Application Form No :

活動單位名稱 Association Name			
聯絡電話(TEL)		聯絡人	
活動名稱 Name of Activity			
參加人數 People	_____人		
借用場地 Place	☐ 晴雨操場 ☐ 操場 ☐ 活動中心 ☐ 視聽教室 ☐ 電腦教室 ☐ 餐廳 ☐ 家政教室 ☐ 表藝教室 ☐ 簡報室 ☐ 普通教室 ☐ 舞蹈教室		
借用設備 Equipments	(借用設備如有損壞情形，依市價賠償)		
借用時間 Rental Time	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		
場地收費 Rental fee	_____越南盾 Total Hour(s)		
繳費銀行帳戶及戶名	戶名(TEN TK) : TAIPEI SCHOOL IN HCMC - TECO 帳號(SO TK) : 2311-00-51506 銀行(BANK) : TAIPEI FUBON COMMERCIAL BANK-HCMC BRANCH 銀行代號 SWIFT CODE : TPBKVN VX963 銀行地址: LEVEL 9 SAIGON CENTRE, TOWER 2, 67 LE LOI, BEN NGHE WARD, Q1, HCMC.		

承辦單位	會簽單位	核示
庶務組長	學務處	校長
總務主任	會計室	

- 一、依本校「校園場地開放管理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單位務需於活動申請日前 14 日完成申請程序，含匯款繳費入戶後，始得租用本校設施。
- 三、器材使用完畢後，如有損壞情形，依市價賠償。

申請公司(學校)名稱：

聯絡方式：

申請人簽名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